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第3季度报告

2026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27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5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5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7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1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1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1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2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2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3
§8 备查文件目录 13
8.1 备查文件目录 13
8.2 存放地点 13
8.3 查阅方式 13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105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1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90,830,870.1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主要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构建投资组合，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严格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对所投资固定收益品种的剩余期限与基金的剩余封闭期进行期限匹配，投资于剩余期限（权利在投资者一方的含权债按照行权剩余期限计算）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在封闭期结束前可完全变现。

	本基金投资含回售权的债券时，应该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至到期的时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运作期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不得持有至到期日。 基金管理人可以基于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在不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前提下，对尚未到期的固定收益类品种进行处置。
业绩比较基准	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年07月01日 - 2026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4,349,122.40
2.本期利润	24,349,122.4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23,576,852.1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4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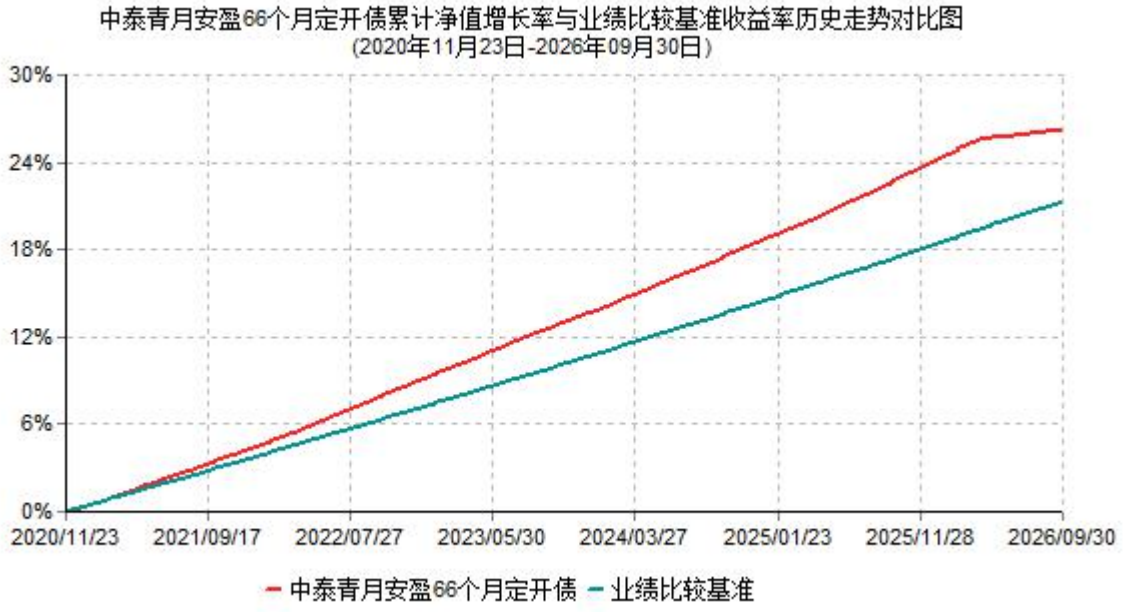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0%	0.01%	0.83%	0.01%	-0.53%	0.00%
过去六个月	0.64%	0.01%	1.67%	0.01%	-1.03%	0.00%
过去一年	2.92%	0.01%	3.35%	0.01%	-0.43%	0.00%
过去三年	12.03%	0.01%	10.40%	0.01%	1.63%	0.00%
过去五年	22.14%	0.01%	17.92%	0.01%	4.22%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24%	0.01%	21.29%	0.01%	4.95%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蔡凤仪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	-	10	国籍：中国。学历：上海财经

		06-16			大学硕士研究生。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基金从业资格。曾任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2020年11月加入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业务部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现任固收公募投资部基金经理。2021年6月16日至今担任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1月19日至今担任中泰安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4月26日至今担任中泰安益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9月19日至今担任中泰安悦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7月23日至今担任中泰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马潇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05-22	-	9	国籍：中国。学历：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基金从业资格。2017年7月加入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交易部交易员，现任固收公募投资部基金经理。2024年8月28日至2026年3月26日期间担任中泰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8月28日至今担任中泰锦泉汇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9月19日至今担任中泰稳固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4月17日至今担任中泰蓝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5月22日至今担任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年9月28日至今担任中泰稳固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泰稳固周周购12周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产品所有投资品种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均严格执行《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制度》。

公司建立了针对公平交易进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分析的完整流程，形成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

事前控制包括：通过建立投资研究沟通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等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对各投资组合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进行相互隔离；并通过投资交易系统进行公平交易和反向交易风控设置。

事中监控通过执行集中交易制度，将投资管理与交易执行相分离，交易由交易部集中执行。交易部以公平交易为原则，保证投资组合的交易得到公平、及时、准确、高效地执行，确保不同产品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不同账户的交易指令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原则执行；同时接收的交易指令在分配和执行过程中，避免因投资组合

资产的大小、成交额的大小及交易难易等客观因素或个人主观好恶而出现执行时间及执行数量比例的明显不均现象；同时收到不同投资组合账户同种证券同向买卖指令时，避免交易因执行的时间、比例明显不同而出现交易均价明显差异的现象。

事后分析主要集中在对不同投资组合同日或者临近交易日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监督检验公平交易原则实施情况，识别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和任何利益输送嫌疑的交易行为。

1、同向交易价差分析，主要是通过分析产品间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的同向交易价差，来分析判断同向交易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和利益输送的行为，分析判断的方法和指标包括同向交易价差T检验、差价率均值、占优比率、差价贡献率等。

2、反向交易分析，主要通过分析产品不同时间窗口（同日、隔日、3日、5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占相关证券当日成交量情况的分析，识别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输送嫌疑的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分析基本结论如下：

1、报告期内不存在产品间同向交易行为导致利益输送的结果；

2、报告期内不存在产品间反向交易行为导致利益输送的结果。

本报告期内，各项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出现违反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异常交易，是指本公司所管理的各产品自身或产品之间所发生的交易对象、交易时间、交易价格、交易数量和交易理由等单项或多项出现异常。公司管理产品买卖法规、产品管理合同、交易制度等限制投资对象的交易均认定为交易对象异常型异常交易。公司管理的产品进行沪深京交易所股票场内竞价交易时，如果产品单独或共同在收盘前15分钟的单边交易量占该品种当日场内竞价交易总量比例超过15%，则认定为交易时间异常型异常交易。产品在连续竞价阶段委托价格超过最新价格的3%，则作为交易价格异常型异常交易。公司管理的产品进行沪深京交易所股票场内竞价交易时，如果产品单独或共同在交易当日的单边交易量占该品种当日场内竞价交易总量比例超过30%，即作为交易数量异常型异常交易。内幕交易，频繁申报与撤单，不能列示有充分投资研究成果支持的交易，以及投资管理人员受他人干预，未能就投资、交易等事项做出客观、公正的独立判断与决策的交易，均作为交易理由异常型异常交易。

风险管理部通过系统或人工手段，监控各产品的异常交易，如果发现某笔交易符合异常交易界定标准，将其列为异常交易，并建立异常交易档案，系统记录异常交易发生的时间、具体交易情况及认定人和认定依据，对于风险管理部识别出的异常交易，要求基金经理进行合理解释，并提交书面说明至风险管理部备案。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年三季度，制造业景气度逐月回升，物价水平在输入性因素推动下继续上行，但内外需仍有分化，“K型”经济未见逆转迹象。物价水平方面，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上行传导影响，三季度CPI同比先降后升，PPI同比维持高位；从主要经济指标来看，1-8月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7.2%，7-8月三大投资同比增速均持续为负，投资意愿未见明显改善，地产链对经济的拖累仍在持续；消费方面，7、8月单月社零同比增速分别为0.6%、0.4%，除汽车以外的消费品零售额分别同比增长2.5%、2.5%，增速均较二季度下行，国补效应退坡后，内需修复力度尚显不足；外需方面，出口维持高位，7、8月单月出口（美元计价）同比增速分别为23.9%、25.0%。整体来看，生产端与出口端延续了年初以来的强势，但消费与地产两项内需指标在三季度并未出现趋势性改善，内外需之间的增速差较二季度进一步拉大。

政策层面，7月30日中央政治局会议定调下半年经济工作，强调“宏观政策要发力提效”，提出“加快财政支出和债券资金使用进度，有力推进‘两重’建设和‘两新’工作”，并要求“综合运用并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工具”。货币政策方面，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强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协同配合。季末及长假前，央行综合运用隔夜、7天、14天期逆回购操作，有效控制资金波动幅度，资金面维持适度偏松的窄幅震荡格局，中枢小幅上移，三季度DR001、DR007均值分别为1.38%和1.41%，较二季度的1.30%和1.38%分别上行约8BP和3BP。

从债市表现来看，三季度债市收益率整体震荡分化，短端收益率上行、中长端收益率下行，收益率曲线趋于平坦。10年国债收益率从二季度末的1.73%附近进一步下行，9月末收于1.667%。1年国债收益率有所上行，10年与1年期国债收益率利差从二季度末的61BP收窄至46BP左右。

本基金为摊余成本法产品，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于2026年5月25日进入第一个开放期，自2026年6月1日进入下一封闭期。报告期内，本基金逐步建仓，全部配置66个月内到期的信用债及利率债。在建仓完成后，将随着资金面的波动，择机搭配不同期限的融资回购品种，确保本基金杠杆策略的平稳、安全实施，并有效控制融资成本，实现组合净值稳步增长。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开债基金份额净值为1.0041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低于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008,552,933.12	99.79
	其中：债券	8,008,552,933.12	99.7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501,218.18	0.1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23,555.63	0.03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8,025,377,706.9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381,666,642.57	29.6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5,626,886,290.55	70.1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008,552,933.12	99.8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4897	26漳九03	1,500,000	152,793,467.41	1.90
2	102681253	26中建八局MTN006	1,500,000	151,151,406.08	1.88
3	102681702	26丰台国资MTN001	1,400,000	141,686,321.11	1.77
4	102681504	26锦江国际MTN001	1,400,000	140,947,837.72	1.76
5	244702	26临城G2	1,300,000	132,908,589.82	1.6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90,830,870.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90,830,870.1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部分文件同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1-0808

网站：https://www.ztzqzg.com/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7日